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持續關連交易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中燃森創訂立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據此，中燃森創集團同意向本集團供應高效機房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與中燃森創訂立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據此，中燃森創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電子商務與中燃森創訂立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據此，中燃森創集團同意向本集團供應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上市規則之涵義

劉教授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宋穎女士為劉教授之配偶。鑒於中燃森創由宋穎女士控制7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燃森創為劉教授之聯繫人，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各自的年度上限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 (2) 中燃森創(為其本身及代表中燃森創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主要條款：本集團將採購而中燃森創集團將供應冷熱一體化高效機房、閉式熱源塔空氣源熱泵主機及閉式熱源塔及磁懸浮機組。中燃森創集團須負責產品開發(直接或委託開發產品)、品牌維護、推廣、營銷及銷售培訓。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並無施加任何買賣責任，而各系統買賣須受限於本公司相關成員公司與中燃森創各自將訂立的相應合約，惟相關合約不得與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相抵觸。

定價：

各系統的價格須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i) 系統的定價通過在相關價格信息平台上進行詢價及比較，或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參考周邊市場中類似交易的價格而釐定。本公司財務部應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每年至少向三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索取每類系統的報價。本公司獲授權批准該等交易的管理人員在根據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簽訂個別合約前，將會審查及將中燃森創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系統的價格及條款與類似產品的其他報價或由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如適用)評估的價格(作為參考價格)作比較。系統的價格不得超過相關市場上可資比較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所提供所有價格中的最優價格或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評估的價格(如適用)；
- (ii) 倘上述各項並不適用，價格則按成本加成方法釐定，即考慮到提供有關系統(包括產品開發、品牌推廣、銷售管理及培訓)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率(參考行業的一般利潤範圍)。雙方將參照相關系統的歷史平均價格及／或至少兩種可比系統的利潤率(如有)以確定利潤是否與行業一致。

本公司與中燃森創將訂立的相關合約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而言條款不遜於本公司就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可資比較採購系統時可獲得的條款。

付款：

除非另有協定，否則付款須於每宗交易完結後30天內結算。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

日期：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訂約方：(1)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2) 中燃森創(為其本身及代表中燃森創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主要條款：本集團將採購而中燃森創集團將供應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中燃森創集團須負責產品開發(直接或委託開發產品)、品牌維護、推廣、營銷及銷售培訓。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並無施加任何買賣責任，而各設備買賣須受限於本公司相關成員公司與中燃森創各自將訂立的相應合約，惟相關合約不得與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相抵觸。

定價：各設備的價格須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i) 設備的定價通過在相關價格信息平台上進行詢價及比較，或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參考周邊市場中類似交易的價格而釐定。本公司財務部應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每年至少向三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索取每類設備的報價。本公司獲授權批准該等交易的管理人員在根據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簽訂個別合約前，將會審查及將中燃森創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設備的價格及條款與類似設備的其他報價或由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如適用)評估的價格(作為參考價格)作比較。設備的價格不得超過相關市場上可資比較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所提供所有價格中的最優價格或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評估的價格(如適用)；

- (ii) 倘上述各項並不適用，價格則按成本加成方法釐定，即考慮到提供有關設備(包括產品開發、品牌推廣、銷售管理及培訓)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率(參考行業的一般利潤範圍)。雙方將參照相關設備的歷史平均價格及／或至少兩種可比系統的利潤率(如有)以確定利潤是否與行業一致。

本公司與中燃森創將訂立的相關合約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而言條款不遜於本公司就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可資比較採購設備時可獲得的條款。

付款： 除非另有協定，否則付款須於每宗交易完結後30天內結算。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訂約方： (1) 電子商務(為其本身及代表電子商務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2) 中燃森創(為其本身及代表中燃森創集團其他成員公司)

期限： 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主要條款： 電子商務集團將採購而中燃森創集團將向電子商務集團供應智能熱泵、新風生態一體機、智能控制系統、地面製冷空調系統。中燃森創集團須負責產品開發(直接或委託開發產品)、品牌維護、推廣、營銷及銷售培訓。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並無施加任何買賣責任，而每批系統的買賣須受限於電子商務集團與中燃森創將訂立的相應合約，惟相關合約不得與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相抵觸。

定價：

每批五恒空氣調節技術系統的價格須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i) 系統的定價通過在相關價格信息平台上進行詢價及比較，或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參考周邊市場中類似交易的價格而釐定。電子商務財務部應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每年至少向三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索取每類系統的報價。電子商務獲授權批准該等交易的管理人員在根據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簽訂個別合約前，將會審查及將中燃森創集團向電子商務提供的系統的價格及條款與類似產品的其他報價或由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如適用)評估的價格(作為參考價格)作比較。系統的價格不得超過相關市場上可資比較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根據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所提供所有價格中的最優價格或獨立第三方估值機構評估的價格(如適用)；
- (ii) 倘上述各項並不適用，價格則按成本加成方法釐定，即考慮到提供有關系統(包括產品開發、品牌推廣、銷售管理及培訓)所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潤率(參考行業的一般利潤範圍)。雙方將參照相關系統的歷史平均價格及／或至少兩種可比系統的利潤率(如有)以確定利潤是否與行業一致。

電子商務與中燃森創將訂立的相關合約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對電子商務而言條款不遜於電子商務就電子商務向獨立第三方可資比較採購系統時可獲得的條款。

付款：

除非另有協定，否則付款須於每宗交易完結後30天內結算。

過往金額及釐定年度上限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過往交易金額及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過往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	10.0	90	157.5	202.5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	0.5	15.0	30.0	45.0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	0	155.0	445.0	1,005.0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各項而釐定：(i)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過往交易金額；(ii)根據集團綜合能源業務的預期增長及發展而得出的預期交易金額；(iii)大中城市政府關於超低能耗建築、綠色建築的發展規劃，以及北京市新能源供暖政策規劃，以及由此帶來的市場需求增長預期；(iv)高效機房系統在工業領域的市場發展及預期前景。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各項而釐定：(i)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過往交易金額；(ii)根據集團居民家庭能源服務業務的預期增長及發展而得出的預期交易金額；(iii)未來居民用電和燃氣價格相對變化趨勢，以及各地政府對於家用電器補助政策的落地實施，由此帶來戶用熱泵應用的預期收益增長；(iv)未來家庭氣電耦合、氟水一體化的發展前景，對於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設備帶來的市場機遇及預期業務增長。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各項而釐定：(i)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過往交易金額；(ii)根據集團居民家庭能源服務業務的預期增長及發展而得出的預期交易金額；(iii)大中城市政府關於第四代住宅的發展建設規劃，及其所帶動的家庭空氣舒適系統的升級前景；(iv)未來AI技術在居民家庭側的普及對於家庭智能化、數字化系統的需求拉動，以及戶內空氣舒適系統與家庭人工智能系統協同發展的市場機遇及預期前景；(v)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在能效提升、成本控制、舒適效果以及人工智能技術上取得的市場競爭優勢。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各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監控

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將由本集團相關人員監督及監控，以確保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除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外部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的規定外，本公司將進行定期檢查，以審閱及評估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根據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條款進行，以及就特定交易收取之價格是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定價政策。

具體就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及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各自項下的相關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制定內部監控政策，以確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將不時審閱(i)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條款，並分別與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及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比較；及(ii)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價格或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所評估的價格(如適用)，並與中燃森創集團提供的價格進行比較，從而確保提供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本公司將努力與中燃森創集團進行誠信協商，以遵守有關定價原則。

具體就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項下的相關持續關連交易而言，電子商務已制定內部監控政策，以確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不會損害電子商務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電子商務將不時審閱(i)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條款，並與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的條款進行比較；及(ii)可比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價格或獨立第三方評估機構所評估的價格(如適用)，並與中燃森創集團提供的價格進行比較，從而確保提供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電子商務將努力與中燃森創集團進行誠信協商，以遵守有關定價原則。

此外，本集團相關人員將不時監察相關年度上限的使用率。倘使用率接近其上限，相關高級管理層成員將獲知會，以進一步評估本公司是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相關規定。

董事認為，內部監控機制可有效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將定期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將每年委聘外部核數師就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據此，該外部核數師將根據上述規則向董事會出具函件。

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原因及裨益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

達成「雙碳」目標成為了我國重要任務之一，本公司遵循低碳供能、綠色採暖的國家政策。傳統能源的供能面積逐年減少，燃煤鍋爐、燃氣鍋爐市場逐年緊縮。電驅動熱泵供暖技術以其顯著的高效節能優勢成為廣泛關注的熱點。電驅動熱泵是電力高效轉化為熱量的最佳途徑。

本公司由城市燃氣供應商向世界級能源綜合供應服務商和城鄉一體化綠色運營商升級轉型是本集團堅定不移的重大戰略。本集團已將綜合能源業務上升到四大業務板塊之一的地位。熱力是綜合能源領域的重要行業，是本集團新業務主要的進軍方向之一。城市集中供熱、分佈式建築供暖及冷暖聯供系統是中國重要的市政基礎設施和耗能大戶，節能潛力和市場需求巨大。基於新能源的冷熱一體化高效機房技術是針對建築室內溫度和濕度控制的國際主流技術取向，是本公司為了保持在建築供能領域的行業地位，尋求新的業務增長點而做出的積極探索。由中燃森創獨立研發的冷熱一體化高效機房技術彌補了主流技術「重視製冷效率、忽視制熱效率」的缺陷，該技術經過試點項目驗證後，便迅速獲納入北京市發改委的政策補貼支持範圍，並成為了北京市冬季供暖市場上受到大量用戶好評的新能源技術產品，所以本公司從中燃森創採購冷熱一體化高效機房等產品，以增進在城市建築能源雙碳轉型過程中的市場競爭力。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

針對傳統的戶用空調及熱泵技術的缺陷，中燃森創進行了多項的技術升級，包括高效變頻、氟水一體、三項聯供，以及與家用燃氣系統的耦合應用等，在提高裝備能效的同時，滿足家庭用能的多樣性需求。同步，為解決中國北方居民集中供暖業界的經營困境，中燃森創正在研發低成本的戶內加濕設備，從而實現為居民集中供暖、供濕一體化，突破當前的業態格局，確保本公司在家庭能源服務業務上的持續增長。

該合作實現了從技術到服務的一體化整合，共同推動綠色、健康、智能建築理念的落地。中燃創森在綠色建築與智能控制方面的技術積累，與中燃集團下屬企業在工程落地及售後維護方面的深厚經驗相結合，構成了銷售、設計、安裝與售後全鏈條服務能力，包括專業暖通團隊、穩定的安裝隊伍、400 客服系統和備件倉儲體系，為客戶提供可靠的項目實施和24 小時售後保障。因此，該項合作有助於雙方共同強化綜合競爭力，在舒適節能家居領域佔據領先地位。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

本公司進軍建築五恒科技能源服務市場，主要是基於住宅能源系統持續科技化升級的實際需求，同時實際考量在當前技術路徑下的經濟回報與政策考慮因素。中燃創森以先進的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為核心，提供從低碳節能到高端舒適的多元化科技住宅解決方案，具備集中與分戶處理能力，並依託AI智能控制系統實現人居環境的實時監測與調節。

隨著第四代住宅的建設，雙方合作極大增強了整體業務的覆蓋能力和響應效率。中燃創森的產品技術優勢，尤其是超高性價比的小五恒系統和對標高端需求的全生態系統，通過壹品慧成熟的推廣與服務體系，能夠更迅速、更精準地觸達終端用戶，同時支撐B端樓宇配套項目的順利交付。這種協作不僅提升了客戶體驗，也強化了「中燃科技住宅」品牌在市場中的認知度和信任度。此舉將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在建築新能源領域的國際領先地位。

鑒於上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包括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交易按商業或更佳條款訂立，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持續關連交易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跨區域綜合能源供應及服務企業之一，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鎮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開發與應用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通過多年的發展，本公司成功構建了以管道天然氣業務為主導，液化石油氣、液化天然氣、智慧能源服務、燃氣設備及廚房用具、網格私域「店」商新零售並舉的全業態發展結構。

有關電子商務及壹品慧集團的資料

電子商務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為壹品慧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壹品慧由本公司、劉先生及TrustCo分別擁有71%、23.5%及5.5%權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公告所披露，壹品慧作為壹品慧集團所運營增值服務業務的控股公司。壹品慧間接擁有電子商務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壹品慧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提供廚房家居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廚房電器、燃氣安防產品、其他家居產品和其他服務(包括住宅升級解決方案)。

壹品慧集團以用戶需求為導向，通過專業化和市場化運營手段，不斷提升本集團傳統核心業務的競爭力，助力本集團在燃氣業務、安全運營、客戶服務、增值業務、新能源業務及數字化發展等各方面的整體表現。

有關中燃森創及中燃森創集團的資料

中燃森創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科學研究及技術服務。其由中國數字能源發展有限公司及北京森創中匯熱電有限公司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中國數字能源發展有限公司由劉教授之配偶宋穎女士全資擁有。北京森創中匯熱電有限公司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劉相東先生控制。

中燃森創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提供高效機房設備、戶用熱泵及空氣調節系統裝備，以及計算機系統、信息系統、軟件開發及工程管理等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劉教授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宋穎女士為劉教授之配偶。鑒於中燃森創由宋穎女士控制70%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燃森創為劉教授之聯繫人，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劉教授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各自年度上限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劉明輝先生及劉暢女士各自亦因與劉教授的家族關係而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外，概無任何董事於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任何擬進行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且概無其他董事須於董事會上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各自年度上限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參考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各自的年度上限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及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之統稱
「本公司」	指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84)
「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	指 電子商務與中燃森創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訂立之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中燃森創集團向電子商務集團提供全生態五恒空氣調節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電子商務」	指 電子商務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電子商務集團」	指 電子商務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燃森創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訂立之高效機房系統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中燃森創集團向本集團提供高效機房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宋穎女士」	指 劉教授之配偶宋穎女士
「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燃森創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訂立之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中燃森創集團向本集團供應多功能戶用空氣源熱泵系統，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劉教授」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明興教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rustCo」	指 YPH Share Award Scheme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成立之目的是以信託方式為壹品慧未來股份激勵計劃之承授人持有該等壹品慧股份

「壹品慧」	指 壹品慧生活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壹品慧集團」	指 壹品慧及其附屬公司(包括電子商務)
「中燃森創」	指 北京中燃森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燃森創集團」	指 中燃森創及其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劉明興教授、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劉暢女士及趙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熊斌先生、Ayush GUPTA先生及周雪燕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張凌先生及馬蔚華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